附件1

松阳县枫坪乡人民政府2023年部门预算

**目录**

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二、2023年枫坪乡人民政府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枫坪乡人民政府2023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枫坪乡人民政府2023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枫坪乡人民政府2023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枫坪乡人民政府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枫坪乡人民政府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枫坪乡人民政府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枫坪乡人民政府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枫坪乡人民政府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九）关于枫坪乡人民政府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三、名词解释**

**四、2023年枫坪乡人民政府部门预算表**

（一）2023年县级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二）2023年县级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三）2023年县级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四）2023年县级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2023年县级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2023年县级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2023年县级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2023年县级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2023年县级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2023年县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2023年县级部门预算财政拨款重点项目支出预算表

**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

 2. 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

3. 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4. 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5. 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

6. 办理上级县委、县政府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枫坪乡人民政府部门预算包括：枫坪乡人民政府本级。

 **二、2023年枫坪乡人民政府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枫坪乡人民政府2023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枫坪乡人民政府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国防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交通运输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其他支出。枫坪乡人民政府2023年收支总预算1855.20万元。

（二）关于枫坪乡人民政府2023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枫坪乡人民政府2023年收入预算1855.20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3891.87万元，下降67.7%，主要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等相关项目收入减少。

其中：上年结转707.87万元，占38.2%；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014.37万元，占54.7%；政府性基金收入132.97万元，占7.1%。
　　（三）关于枫坪乡人民政府2023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枫坪乡人民政府2023年支出预算1855.20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4137.37万元，下降69.0%，主要是农林水相关项目及其他类相关项目支出增加。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37.51万元、国防支出5.78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73.0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8.7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3.79万元、城乡社区支出50.68万元、农林水支出495.70万元、交通运输支出41.30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122.9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7.88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5万元、其他支出106.29万元。

2.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773.26万元，占41.7%；日常公用支出99.25万元，占5.3%；项目支出982.69万元，占53.0% 。

结转下年0万元。

（四）关于枫坪乡人民政府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枫坪乡人民政府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147.34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1014.37万元、政府性基金132.97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37.51万元、国防支出5.78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73.0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8.7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3.79万元、城乡社区支出50.68万元、农林水支出495.70万元、交通运输支出41.30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122.9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7.88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50万元、其他支出106.29万元。

1. 关于枫坪乡人民政府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枫坪乡人民政府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698.22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1362.04万元，下降44.5%，主要是农林水支出大幅减少。

**2.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737.51万元，占43.4%；国防（类）支出5.78万元，占0.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73.09万元，占4.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98.72万元，占5.8%；卫生健康（类）支出53.79万元，占3.2%；农林水（类）支出495.70万元，占29.3%；交通运输（类）支出41.30万元，占2.4%；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122.97万元，占7.2%；住房保障（类）支出67.88万元，占4.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1.5万元，占0.1%。

 **3.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3.91万元，主要用于召开人大会议等专门会议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项）3.94万元，主要用于提高人大代表履职能力学习等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665.44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基本运行的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44.14万元，主要用于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方面的支出。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2.00万元，主要用于市场监管各项支出。

（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3.65万元，主要用于各项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方面的支出。

（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11.14万元，主要用于各项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事务相关的基本支出。

（8）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3.30万元，主要用于各项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民兵（项）0.78万元，主要用于各项民兵建设和管理支出。

  （10）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其他国防动员支出（项）5.00万元，主要用于各项民兵建设和管理支出。

（1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10.19万元，主要用于各项其他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1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62.90万元，主要用于各项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就业管理事务（项）11.74万元，主要用于各项就业和职业技能鉴定管理相关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53.07万元，主要用于各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6.53万元，主要用于乡本级及附属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3.52万元，主要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3.50万元，主要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0.35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各项拥军优属相关支出。

（1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53.79万元，主要用于乡本级及附属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20）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火救灾（项）2.50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农村社会事业发展相关事务的支出。

（21）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2.51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农村社会事业发展相关事务的支出。

（22）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54.64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其他农业农村相关事务的支出。

（23）农林水支出（类）　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14.34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公益林林保护相关事务的支出。

（24）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26.65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其他林业和草原相关事务的支出。

（25）农林水支出（类）　水利（款）水利建设征地及移民支出（项）37.00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水利工程建设移民、征地、征迁等相关事务的支出。

（26）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抗旱（项）33.00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各项抗旱相关事务的支出。

（27）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建设征地及移民支出（项）33.00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各项水利建设征地及移民相关事务的支出。

（28）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其他水利支出（项）103.57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各项水里建设工程相关事务的支出。

（29）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3.85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村基础设施建设相关事务的支出。

（30）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101.72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相关事务的支出。

（31）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65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相关事务的支出。

（32）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30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村组织运行补贴相关事务的支出。

（33）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24.92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农林水相关事务的支出。

（34）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4.13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公路养护相关事由的支出。

（35）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34.28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其他公路水路运输相关事务的支出。

（36）城乡社区支出（类）邮政业支出（款）邮政普遍服务与特殊服务（项）2.88万元，主要用于支付乡村邮递员工资等相关事务的支出。

（3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122.97万元，主要用于自然资源有偿利用，耕地保护等相关事务的支出。

（3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67.88万元，主要用于乡本级及附属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3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1.5万元，主要用于应急救援等相关事务的支出。

 （六）关于枫坪乡人民政府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枫坪乡人民政府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872.5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73.2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99.2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枫坪乡人民政府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枫坪乡人民政府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156.97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219.69万元，下降58.3%，主要是政府性基金相关征地和拆迁补偿及土地开发等支出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50.68万元，占32.3%；其他支出（类）支出106.29万元，占67.7%；

  **3.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19.80万元，主要用于征地和拆迁补偿产生的各项支出。

（2）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12.92万元，主要用于前期土地开发相关的各项支出。

（3）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项）17.96万元，主要用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与农业农村直接相关的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相关的支出。

（4）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项）97.29万元，主要用于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5）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9万元，主要用于各项体育事业相关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枫坪乡人民政府2023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枫坪乡人民政府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枫坪乡人民政府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0.3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8.39万元，下降 45%，具体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1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0万元，上年预算金额为 0万元，与上年持平，原因是该项费用实行全县总额控制，年初暂不下达到具体单位。本部门因工作需要有因公临时出国（境）人员，按规定程序审核审批同意后，财政部门将指标下达给本部门。

 2.公务接待费：2023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8.3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7.35万元，下降47.0%。主要用于接待公务事务等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万元，下降33.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该项项费用实行全县总额控制，年初暂不下达到具体单位。本部门因工作需费需购置公务用车按规定程序审批同意后，财政部门将用车购置指标下达给本部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万元，下降33.3%，主要原因是2022年油卡尚有结余，本年公务用车燃料费预估下降。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

2023年枫坪乡人民政府本级1家行政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99.2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6.03万元，增长19.3%，主要是日常公用支出经费、车辆交通经费和水电费等支出。

1. **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枫坪乡人民政府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3.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枫坪乡人民政府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省部级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及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老干部服务用车0辆、行政执法专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3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省部级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及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老干部服务用车0辆、行政执法专用车0辆。2023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3年枫坪乡人民政府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825.92万元，一级项目8个。

三、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专户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9.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1.“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2.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8.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指为召开人大会议等专门会议支出。

  1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项）：指为提高人大代表履职能力学习等支出。

20.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为行政事业单位基本运行的支出。

2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指为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方面的支出。

2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指用于各项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方面的支出。

2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华侨事务（项）：指用于各项华侨事务相关的基本支出。

 2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指用于各项其他共产党事务方面的支出。

2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指用于市场监管各项支出。

2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指用于各项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民兵（项）：指用于各项民兵建设和管理支出。

28.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研究与开发（款）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项）：指用于科技成果转化的支出。

 29.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指用于各项其他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3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指用于各项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3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用于各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用于乡本级及附属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3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用于历史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支出。

3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指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3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指用于开展各项拥军优属相关支出。

3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指用于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相关支出。

37.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指用于支付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相关的支出。

3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用于乡本级及附属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39.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指用于支付其他卫生健康事务相关的支出。

40.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指用于支付其他城乡社区相关事务的支出。

41.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指用于支付农村社会事业发展相关事务的支出。

42.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指用于支付其他农业农村相关事务的支出。

43.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指用于支付公益林林保护相关事务的支出。

44.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指用于支付病虫害等生物灾害、森林防火等相关事务的支出。

45.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指用于支付其他林业和草原相关事务的支出。

46.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建设征地及移民支出（项）：指用于支付水利工程建设移民、征地、征迁等相关事务的支出。

47.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其他水利支出（项）：指用于支付各项水里建设工程相关事务的支出。

48.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指用于支付村基础设施建设相关事务的支出。

49.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指用于支付其生产发展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相关事务的支出。

50.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用于支付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相关事务的支出。

51.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用于支付村组织运行补贴相关事务的支出。

52.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指用于支付农村综合改革支出相关事务的支出。

53.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指用于支付农林水相关事务的支出。

54.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指用于支付其他公路水路运输相关事务的支出。

55.城乡社区支出（类）邮政业支出（款）邮政普遍服务与特殊服务（项）：指用于支付乡村邮递员工资等相关事务的支出。

5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指用于自然资源有偿利用，耕地保护等相关事务的支出。

57.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指农村危房改造等相关事务支出。

5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乡本级及附属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5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应急救援（项）：指用于主要用于应急救援等相关事务的支出。

60.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5：指用于征地和拆迁补偿产生的各项支出。

6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指用于土地开发相关的各项支出。

62.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指用于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相关的支出。

63.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指用于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项目相关的支出。

64.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项）3：指用于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65.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指用于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66.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指用于各项体育事业相关的彩票公益金支出。